**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磋商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2024年12月1日至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内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4年12月1日至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内已缴存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承诺函：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信用记录：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供应商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10、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1、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企业资质。

以上资料提供证明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1：

**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现有员工数量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数量），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数量、种类）。

现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以上填写的内容供应根据自身情况可增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2：

**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在本磋商项目中，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若没有填写“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若没有填写“无”）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若没有填写“无”）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主营：；兼营：

姓名：性别：年龄：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 |

注：仅限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有效期为自磋商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年月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

**说明：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附件5：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本公司保证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不进行分包，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